

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泰股份”）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受益于下游能源化工、半导体等行业扩产以及产能升级带来的旺盛的设备需求，2023 年公司设备销售板块新签订单继续创历史新高，并在气体投资环节取得突破。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4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50 亿，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6.42%、25.94%。报告期内城燃板块由于下游需求不足导致燃气运营收入下滑，造成合并口径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但由于设备板块订单充足收入及毛利率修复，设备制造实现快速增长，带动利润水平整体持续增长。其中报告期内制造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0.6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25 亿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7.64%、84.61%。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1、新签订单创新高，海外出口完善国际化发展框架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订单 18.18 亿元，其中已签订单 14.18 亿，国内新签订单保持稳定基础上，海外订单较上年同期增长 3 倍以上，占新签订单比例超过 30%。

2023 年国内经济略显低迷，下游投资观望情绪回升，国内市场竞争加剧，借助公司在各个细分领域的竞争优势，国内新签订单较上年同期保持稳定，巩固了公司在各条产品线的竞争格局；同时，经过公司多年海外市场的开拓、积累和布局，海外订单呈现厚积薄发之势，新签订单较上年同期增长 335%，目前公司产品

已出口至52个国家和地区，遍及美欧亚非等各大洲，同时公司产品与服务已得到国外多个地区重要客户以及国际知名工程公司的深度认可，为公司持续开拓海外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也为公司的国际化发展战略搭建了新的框架。

2、公司新产能陆续投放，换热器、容器产量新高

报告期内，得益于公司新厂区及设备的陆续投入使用，公司核心产品板翅式换热器以及容器产量创历史新高，其中换热器产量较上年同期增长50%以上，合格率连续多年保持100%，为公司在手订单的稳定交货提供了良好的保障，也极大提升了公司未来的接单能力。同时也为公司的新品研发试制提供了充足的场地，保证了公司研发水平持续提升。

3、第一套气体投资项目稳定供气，开启气体运营新篇章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套自主投资的大宗气体项目在四季度进入稳定供气阶段，目前各产品产量、纯度、压力指标均已达到或接近设计值，销售渠道也已铺设完成并持续优化，未来有望为公司持续带来正向利润。

气体运营是公司战略的重点之一，该套项目的成功运行，为公司持续推进气体投资项目提供了宝贵的项目经验，也为公司空分设备的销售奠定了良好的业绩基础，有助于公司设备以及投资运营的快速推进。

4、第一套BOG提氦装置顺利运行，完善稀有气体产品矩阵

报告期内，公司首套自主研发设计制造的BOG提氦装置成功交付并顺利运行，目前装置各项指标已基本达到设计值，为业主方创造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公司已在稀有气体行业深耕多年，目前已具备氦氖氩等稀有气体的制取及提纯技术，该套提氦装置的成功运行，进一步拓展了公司稀有气体的分支领域，完善了公司稀有气体提取装置的产品矩阵，也为公司在提氦业务在国内外市场的开拓提供了技术及业绩基础。

5、氢能技术研发小有进展，新兴领域前瞻性布局再下一城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的中科院大型氢液化研发项目有所进展，公司已完成相关样品和样件实验台搭建和调试，搭建了板翅式换热器流道催化剂填充工艺的可视化实验平台，完成了换热器样机内催化剂装填方案、制造工艺设计。高效板翅式换热器中实现正仲氢连续转化技术是大规模氢液化核心低温装备关键技术，是实现我国中大规模氢液化领域的技术自主化、装备国产化和系统集成化的重要环

节。未来在氢能源产业化后可满足我国航天、能源、储能、交通等领域的液氢需求。同时公司已完成小型氢液化样机的试制，并已在其他能源化工领域氢能技术的拓展应用环节开始前瞻性技术研发，进一步拓展氢能源的技术布局，在氢能产业成熟时快速切入市场。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全体董事均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会议具体审议内容如下：

2023 年 1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事项、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关于受让控股孙公司部分股权并放弃部分股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等事项。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新增授信额度的议案。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2023 年 7 月 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

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并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对公司运作过程中出现的各自专业领域事项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2023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审议有关事项，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促进了公司持续发展。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深入了解公司发展及经营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财务报告、风险防控、公司治理等事项作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对公司的

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突显了独立董事制度对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的优势和作用。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规范信息传递流程，严控内幕信息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管理工作。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以及《管理制度》的规定，在编写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等事项时，对所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逐一登记报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六、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经营计划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中心作用，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忠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注重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同时，注重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优化公司战略规划，夯实公司持续发展的基础，确保实现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2 日